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工作已经完成。公司总股本由 270,000,000 股增加至 280,335,917 股，注册资本由 270,000,000 元变更至 280,335,917 元。基于前述变动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本次修订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,000 万元。	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,033.5917 万元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8 日